

## 九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静安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静安区看守所改扩建工程项目10KVA变配电专业工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静安区看守所改扩建工程项目10KVA变配电专业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：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神龙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58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1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：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神龙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25日

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913101096308652013

查询 小微企业库证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上海神龙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3101096308652013 成立日期: 1997年04月17日 登记机关: 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6022380号-2  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2260310  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问我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  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政府网站 找错